

#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沪科〔2026〕13号

## 关于征集 2026 年度上海市生物医药 重点产品和合同生产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落实《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生物医药产业全链条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沪府办规〔2024〕9号）等文件精神，加快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生物医药产业创新高地，培育重磅产品，推动产业发展，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现发布关于征集 2026 年度上海市生物医药重点产品和合同生产项目的通知。

### 一、征集范围

#### 专题一、生物医药重点产品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在沪研发并实现产出，销售额和年产值首次共同达到 1 亿、5 亿、10 亿或 30 亿的创新药械（药品以注册证产品名称计，医疗器械以注册证计）。

## **专题二、生物医药合同生产项目**

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生产组织（CMO）或具有成熟生产经验的生产企业承接的委托生产项目（委托双方应无投资等关联）。同一品种政策执行期内（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9 年 7 月 31 日）不得重复申报。市级政策支持过的品种不再重复支持。

## **二、申报要求**

除满足前述相应条件外，还须遵循以下要求：

1. 重点产品项目申报单位应当是本市生物医药企业。生物医药合同生产项目申报单位应当是本市药品或医疗器械受托生产企业。
2. 所有申报单位应承诺所提交材料真实性，不得提交有涉密内容的项目申请。
3. 根据申报项目类型对应提供药械产品注册文件、委托生产合同、生产许可证等材料。

## **三、申报方式**

1. 项目申报采用网上申报方式，无需送交纸质材料。请申请人通过“上海市科技管理信息系统”( [svc.stcsm.sh.gov.cn](http://svc.stcsm.sh.gov.cn) )进入“项目申报”，进行网上填报，由申报单位对填报内容进行网上审核后提交。

**【初次填写】**使用“一网通办”登录（如尚未注册账号，请先转入“一网通办”注册账号页面完成注册），进入申报指南页面，点击相应的指南专题，进行项目申报；

**【继续填写】**使用“一网通办”登录后，继续该项目的填报。

2.项目网上填报起始时间为2026年2月9日9:00，截止时间（含申报单位网上审核提交）为2026年2月27日16:30。

#### 四、咨询电话

服务热线：8008205114（座机）、4008205114（手机）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6年1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